

乌拉特前旗 2023 年小麦、大豆及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补贴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现近平总书记关于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重要论述，促进我旗小麦、玉米等产业企稳向好，结合我旗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小麦种植补贴对象

集中连片种植小麦的农牧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和种植大户、种植散户（包括黄河滩区高滩区和禁种高杆作物区的种植户）。

二、补贴标准

1. 小麦种植补贴。100 亩以下的散户单种小麦，每亩补贴 250 元；集中连片单种小麦面积在 100-500 亩，每亩补贴 300 元；集中连片单种小麦面积在 500-1000 亩，每亩补贴 350 元；集中连片单种小麦面积在 1000-5000 亩，每亩补贴 400 元；集中连片单种小麦面积达到 5000 亩以上，每亩补贴 500 元；旱地小麦单种每亩补贴 150 元；

黄河滩区单种小麦（按照标准化种植，且保苗率达到 85%以上，能够正常成熟）按照上述补贴标准执行。小麦套种玉米按 5：5 折算面积，小麦套种向日葵按 6：4 折算面积。

2. 麦后复种补贴。小麦收获后开展麦后复种燕麦草、油葵，每亩补贴 300 元；麦后复种西兰花、饲料油菜和秋菜等农作物，每亩补贴 150 元。

麦后复种要求：保苗率达到 80%以上享受复种补贴，否则不得享受补贴。

3. 大豆、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补贴。单种大豆每亩补贴 400 元；玉米大豆带状复合种植每亩补贴 250 元，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带型按 4：4 的行比种植模式和 2：4（青贮）的行比种植模式推广种植，折纯大豆面积 0.5 亩，享受大豆单种补贴 200 元，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总补

贴金额为 450 元。

三、申报程序

（一）小麦种植补贴申报程序

1. 散户种植小麦的，由第三方公司测量核实小麦播种面积后，由村组逐级上报补贴花名册和公示照片；符合条件的农牧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和种植大户等小麦连片种植生产经营主体，要向生产基地所在村组提出书面补贴申请，由第三方公司测量核实小麦播种面积。村组对经营主体生产面积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 7 天。

2. 经公示无异议后于 5 月 20 日前，以村为单位向所在苏木镇、农牧场申报。申报时散户种植需提交小麦生产者补贴花名册及公示照片；规模经营主体提供种植面积申报表（附件 1）及公示件、公示现场照片。

3. 各苏木镇（农牧场）负责汇总面积和经营主体信息，并登记造册，将小麦生产经营主体分户清册（附件 3）经苏木镇（农

牧场）负责人签字盖章后，于 6 月 10 日前上报旗农牧和科技局。

（二）大豆、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补贴申报程序

参照往年申报程序执行，具体事宜由农科局通知，填报表格另行下发。

四、核查验收

（一）小麦种植补贴核查验收

1. 旗农牧和科技局组成专家组对散户种植和规模经营主体的申报材料和补贴面积进行核查验收，6 月 20 日前出具书面验收评价报告。

2. 对符合条件的报送财政部门通过“一卡通”等方式发放补贴资金。

（二）大豆、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补贴核查验收

参照往年核查验收程序执行，具体事宜由农科局通知。

五、工作职责

各部门要通力合作，确保小麦、大豆及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补贴政策顺利落到实处。旗财

政局负责落实补贴资金、核查工作经费；农牧和科技局负责做好种植补贴政策和业务指导和监管，以及日常协调调度等工作；各苏木镇、农牧场负责组织开展种植面积登记、面积核实公示等工作。

农牧和科技局办公室联系电话：3607022。

附件 1：2023 年乌拉特前旗小麦种植任务面积分解表

附件 2：小麦规模经营主体种植面积申报表

附件 3：小麦生产经营主体生产分户清册

附件 4：乌拉特前旗小麦生产者补贴镇级汇总表（表一）

附件 5：乌拉特前旗小麦生产者补贴村级汇总表（表二）

附件 6：乌拉特前旗小麦生产者补贴花名表（表三）

附件 1:

**乌拉特前旗 2023 年小麦种植任务
面积分解表**

序号	乡镇	种植面积 (万亩)
1	白彦花镇	0.5
2	先锋镇	2.5
3	乌拉山镇	0.8
4	西小召镇	1.3
5	新安镇	2.5
6	苏独仑镇	0.6
7	大余太镇	0.7
8	小余太镇	3.5
9	明安镇	1.5
10	额尔登布拉格苏木	1
11	新安农场	0.3
12	苏独仑农场	0.3
13	西山咀农场	0.2
14	中滩农场	0.1
15	大余太牧场	0.2
	合计	16

附件 2:

2023 年小麦规模经营主体种植面积申报表

填报单位: _____ 村 (盖章)

举报受理单位: _____

举报电话: _____

单位: 亩

经营主体基 本信息	企业名称	联系电话	详细地址	法人身份证号码	企业对公账号
	承包及流转耕地所在地	承包、流转耕 地面积	小麦集中连片面积	计划麦后复种面积	村 (组) 负责人签名

填表说明: 1、本表以行政村为单位 (小数点保留两位), 填写完整后在村务公开栏内公示。

2、身份证号码、联系电话、一卡通或社保卡号码 (本地农户填写一卡通号码、经营主体法人填写社对公账号) 必须填写完整、正确 (附身份证复印件 1 份)

本人承诺对申报面积真实性负责, 如有虚报, 愿承担一切责任。申报人 (签名): _____

公示地点: _____ 公示时间: _____ 行政村负责人 (签名): _____

附件 3:

乌拉特前旗 2023 年小麦生产经营主体分户清册

_____ 乡镇（盖章）

单位：亩

企业名称	住址	法人身份证号码	企业对公账号	联系电话	承包及流转 耕地面积	连片种植 小麦面积	计划麦后 复种面积

备注：1、市内本地农户填写一卡通号码、经营主体法人填写社保卡号码；2、小数点保留两位

负责人（签名）：

上报人（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 5:

乌拉特前旗小麦生产者补贴村级汇总表（表二）

苏木镇（农牧场） 嘎查村（分场） 负责人签字（公章）：_____

村民小组	种植面积 (亩)	村民小组负责人	电话
例：三社	5600	张五	15149863216
....			
合计：			

备注：合计_____个村民小组，_____户，共种植_____亩。

附件 6:

乌拉特前旗小麦生产者补贴花名表 (表三)

苏木镇(农牧场) _____ 嘎查村(分场) _____ 村民小组 _____.

姓名	电话	一卡通号	身份证号	种植地块位置	种植面积(亩)	种植农户签字
例: 张三	13947480632	62291265325413	152824197725260018	村南大三尖地、村北自留地	60	
...						
合计:						

备注: 合计 _____ 户, 共种植 _____ 亩。

